

# 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





报告主体（盖章）：杭州杭锅工业锅炉有限公司

报告年度：

2021年

编制日期：

2022年1月26日

本报告主体包含1个行业，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本报告主体核算了年度温室气体排放量，并填写了相关数据表格。

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主体名称	杭州杭锅工业锅炉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年度	2021年		
所属行业	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143037732 R		
法人代表	叶国华		身份证号			
详细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良运街123号					
管理负责人	姓名	瞿云富	部门职务	副总经理	办公电话	
审核负责人	姓名	敖玉华	部门职务	营运部部长	办公电话	
填报负责人	姓名	陆晨	部门职务	生产计划处 副处长	办公电话	15306540665
填报人	姓名	陆晨	部门职务	生产计划处 副处长	办公电话	15306540665
报告主体边界说明						

杭州杭锅工业锅炉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余热锅炉、电站锅炉、工业锅炉、压力容器等产品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工程总包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始建于1978年4月，其前身是杭州锅炉厂下属一分厂,现为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子公司。公司注册资金5000万元，占地面积约148亩，总建筑面积约61945平方米拥有资产总额14亿元。联合生产厂房（20587平方米）倒班宿舍（588平方米）、办公大楼（1176平方米）等建筑设施。

主要生产系统包括：主要生产设备：490台（其中：精、大、稀设备65台；数控设备30台）；计量检测设备：108台。

辅助生产系统包括：载货汽车1台；起重行车11台；平板车1台铲车2台，变压器2座；附属生产系统包括：办公楼1座，职工食堂1座。

产能变化情况说明（与上年度相比）

2020年生产锅炉3352.5蒸吨，2021年生产锅炉5121.273蒸吨，相比产量增加52.75%。

## 二、温室气体排放：

报告主体在2021年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为2773.08吨CO<sub>2</sub>当量。其中化石燃料燃烧排放量为499.47吨CO<sub>2</sub>，工业生产过程CO<sub>2</sub>排放量为34.13吨CO<sub>2</sub>，净购入使用电力产生的排放量为2239.48吨CO<sub>2</sub>。

## 三、活动水平数据及来源说明：

本公司在2021年度化石燃料净消耗量：柴油20.89吨，天然气9.6万立方米，汽油60.2吨，丙烷15.93吨，二氧化碳保护气消耗量34.13吨。化石燃料的低位发热量均采用《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提供的化石燃料的低位发热量缺省值。净购入使用电力4260MWh，电力使用量数据来源于电力公司一级接入电量。

## 四、排放因子数据及来源说明：

杭工锅公司在2021年度消耗的天然气、柴油、汽油和丙烷四类化

石燃料单位热值含碳量和碳氧化率数据：

天然气单位热值含碳量 0.0153tC/GJ，碳氧化率 99%；

柴油单位热值含碳量 0.0202C/GJ，碳氧化率 98%；

汽油油单位热值含碳量 0.0189tC/GJ，碳氧化率 98%；

丙烷单位热值含碳量 0.020tC/GJ，碳氧化率 98%；

以上数据来源于《中国能源统计年鉴 2012》和《省级温室气体清单编制指南（试行）》。

五、其他说明情况：

天然气使用方式：先消耗，后结账，不存在库存；

汽油、柴油消耗量=实际购入量。

报告真实、可靠，如报告中的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人（签字）

2022 年 01 月 26 日





附表 1 报告主体 2021 年温室气体排放量汇总表

源类别	温室气体本身质量 (t)	温室气体 CO <sub>2</sub> 当量 (tCO <sub>2e</sub> )
化石燃料燃烧 CO <sub>2</sub> 排放	499.47	499.47
工业生产过程排放量	34.13	34.13
净购入电力和热力产生的 CO <sub>2</sub> 排放	0	2239.48

附表 2 报告主体排放活动水平数据

项目	燃料品种	消耗量 (t, 万 Nm <sup>3</sup> )	低位发热量 (GJ/t, GJ/万 Nm <sup>3</sup> )
化石燃料燃烧	柴油	15.93	44.652
	汽油	60.2	43.070
	丙烷	15.93	40.2
净购入的电力	电力净购入量	4260	GWh
备注:			

附表 3 报告主体排放因子和计算系数

项目	燃料品种	单位热值含碳量 (t C/GJ)	碳氧化率 (%)
化石燃料燃烧	柴油	$20.2^b \times 10^{-3}$	98%
	液化石油气	$17.2^b \times 10^{-3}$	98%
	天然气	$15.2^b \times 10^{-3}$	99%
净购入的电力、	电力	采用国家最新发布值	tCO <sub>2</sub> / MWh
热力	热力	0.11	tCO <sub>2</sub> /GJ
备注: 标记 b 的数值来源《省级温室气体清单指南(试行)》。			